附件2

**龙岗区人民调解专家库专家**

**公益调解服务承诺书**

本人 （姓名），身份证号 ，自愿申请加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调解专家库，并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服务宗旨

本人将秉持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公益精神，积极参与人民调解工作；坚持公平公正原则，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

二、服务承诺

（一）每年至少作为主持调解人或提供核心专业意见，参与调解本领域纠纷案件不少于3件或提供本领域专业法律或政策咨询不少于3次；

（二）与基层调解员建立“1+N”结对机制，固定联系3-5名调解员；

（三）每季度至少为结对调解员提供1次专业指导（面对面/电话/线上）；

（四）接受区司法局的指派，参与本领域内重大、复杂、群体性或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矛盾纠纷调解；

（五）积极担任调解员培训讲师，参与编写调解案例或工作规范；

（六）积极参与法治宣传、以案释法等公益活动。

（七）认真完成区司法局交办的其他调解相关工作。

**三、职业操守**

（一）严格遵守调解工作纪律，保持中立立场；

（二）保守调解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；

（三）不接受当事人任何形式的馈赠和宴请；

（四）遇到利益冲突情形时主动申请回避；

（五）不利用专家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四、其他承诺

（一）保证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；

（二）及时更新个人信息变更情况；

（三）因故不能继续履职时，提前30日告知区司法局。

本人深知人民调解工作的重要性，将恪守承诺，认真履行专家职责，为龙岗区人民调解事业发展贡献力量。如违反承诺，自愿接受退出专家库处理。

承诺人签字（捺印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